

证券代码：430573

证券简称：山水节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认定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

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认定35人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名单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序号	姓名	序号	姓名
1	邓晓湖	13	李柳	25	吴玮
2	瞿帆	14	罗斐菲	26	周碧红
3	刘洪福	15	毕海涛	27	廖树达
4	李孝凡	16	肖虎	28	黄虎
5	钟雄俊	17	张勇花	29	谢意龙
6	孙红英	18	郭文平	30	康军
7	文逻智	19	圣玉婷	31	邓旭
8	庞妙	20	周铜丽	32	沈磊
9	李旭斌	21	黄振兴	33	徐富
10	奚志远	22	瞿薇	34	朱广成
11	黄敬波	23	陈柳	35	李国军
12	罗章	24	龙献		

认定程序如下：

1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》。

2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至2025年12月21日对提名的上述35名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提出异议。

3、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》。

4、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》，对公司董事会提名核心员工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5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》，同意认定上述35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议决议》

《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9日